

卷一

校

病家論

徐大椿

天下之病誤于醫家者固多誤于病家者尤多醫家而誤易良醫可也病家而誤其弊不可勝窮有不問醫之高下卽延以治病其誤一也有以耳爲目聞人譽某醫卽信爲真不考其實其誤二也有平日相熟之人務取其便又慮別延他人覺情面有虧而其人又叨任不辭希圖酬謝古人所謂以性命當人情其誤三也有遠方邪人假稱名醫高談濶論欺騙愚人遂不復詳察信其欺妄其誤四也有因至親密友或

勢位之人薦引一人情分難卻勉強延請其誤五也
更有病家戚友偶閱醫書自以為醫理頗通每見立
方必妄生議論私改藥味善則歸己過則歸人或各
薦一醫互相毀謗遂成黨援甚者各立門戶如不從
已反幸災樂禍以期必勝不顧病者之死生其誤七
也又或病勢方轉未收全功病者正疑見效太遲忽
而讒言鋒起中道變更又換他醫遂至危篤反咎前
人其誤八也又有病變不常朝當桂附暮當苓連又
有純虛之體其症反宜用硝黃大實之人其症反宜

用參朮病家不知以為怪僻不從其說反信庸醫其
誤九也又有吝惜錢財惟賤是取况名醫皆自作主
張不肯從我反不若某某等和易近人柔順受商酬
謝可畧扁鵲云輕身重財不治其誤十也此猶其大
端耳其中更有用參附則喜用攻劑則懼服參附而
死則委之命服攻伐而死則咎在醫使醫者不敢對
症用藥更有製藥不如法煎藥不合度服藥非其時
更或飲食起居寒暖勞逸喜怒語言不時不節難以
枚舉小病無害若大病則有一不合皆足以傷生然

則為病家者當何如在謹擇名醫而信任之如人君
之用宰相擇賢相而專任之其理一也然則擇賢之
法若何曰必擇其人品端方心術純正又復詢其學
有根柢術有淵源歷考所治果能十全八九而後延
請施治然醫各有所長或今所患非其所長則又有
誤必細聽其所論切中病情和平正夫又用藥必能
命中然後托之所謂命中者其立方之時先論定此
方所以然之故服藥之後如何效驗或云必得幾劑
而後有效其言無一不驗此所謂命中也如此試醫

思過半矣若其人本無足取而其說又怪僻不經或
游移恍惚用藥之後與其所言全不相應則即當另
覓名家不得以性命輕試此則擇醫之法也

又脈症與病相反論症者病之發現者也病熱則
症熱病寒則症寒此一定之理然症竟有與病相
反者最易誤治此不可不知者也如冒寒之病反
身熱而惡熱傷暑之病反身寒而惡寒本傷食也
而反易飢能食本傷飲也而反大渴口乾此等之
病尤當細考一或有誤而從症用藥即死生判矣
此其中蓋有故焉或一時病勢未定如傷寒本當
發熱其時尚未發熱將來必至於發熱此先後之
不同也或內外異情如外雖寒而內仍熱是也或
有名無實如欲食好飲及至少進即止飲食之後
又不易化是也或有別症相雜誤認此症為彼症
是也或此人舊有他病新病方發舊病亦現是也

校校
付付

淺

至于脈之相反亦各不同或其人本體之脈與常
 人不同或輕病未現于脈或痰氣阻塞營氣不利
 脈象乖其所之或一時為邪所閉脈似危險氣通
 即復或其人本有他症仍其舊症之脈凡此之類
 非一端所能盡總宜潛心體認審其眞實然後不
 爲脈症所惑否則徒執一端之見用藥愈眞而愈
 誤矣然苟非辨症極精脈理素明鮮有不惑者也
 中風論今之患中風偏痺等病者百無一愈十
 死其九非其症俱不治皆醫者誤之也凡古聖定
 病之名必指其實名曰中風則其病屬風可知既
 爲風病則主病之方必以治風爲本故仲景侯氏
 黑散風引湯防己地黃湯及唐人大小續命等方
 皆多用風藥而因症增減蓋以風入經絡則內風
 與外風相煽以致痰火一時壅塞惟宜先驅其風
 繼清痰火而後調其氣血則經脈可以漸通今人
 一見中風等症即用參熟地附子肉桂等純補
 溫熱之品將風火痰氣盡行補住輕者變重重者
 即死或有元氣未傷而感邪者亦必遷延時日

御

以成偏枯永廢之人此非醫者誤之耶或云邪之
 所奏其氣必虛故補正即所以驅邪此大謬也惟
 其正虛而邪湊尤當急驅其邪以衛其正若更補
 其邪氣則正氣益不能支矣即使正氣全虛不能
 托邪於外亦宜於驅風藥中少加扶正之品以助
 驅邪之力從未有純用溫補者譬之盜賊入室定
 當先驅盜賊而後固其牆垣未有盜賊未去而先
 固其牆垣者或云補藥托邪猶無專補正不補邪
 也是又不然蓋服純補之藥斷無專補正不補邪
 之理非若家人之專於禦盜賊也是不但不驅盜
 并助盜矣况治病之法凡久病屬虛驟病屬實所
 謂虛者謂正虛也所謂實者謂邪實也中風乃急
 暴之症其爲實邪無疑天下未有行動如常忽然
 大虛而昏仆者豈邪無感寒之別則於治風方中隨所
 屬陰虛陽虛感實感寒之別則於治風方中隨所
 現之症加減之漢唐諸法具在可取而觀也故凡
 中風之類苟無中藏之絕症未有不治者余友
 人患此症者遵余治法病一二十年而今尙無恙

升

者甚多惟服熱補者無一存者矣 腎虛非陰症
論今之醫者以其人房勞之後或遺精之後感冒
風寒而發熱者謂之陰症病者遇此亦自謂之陰
症不問其現症何如總用參朮附桂乾姜地黃等
溫熱峻補之藥此可稱絕倒者也夫所謂陰症者
寒邪中於三陰經也房後感風寒豈風寒必中腎經
即使中之亦不過散少陰之風寒如傷寒論中少
陰發熱仍用麻黃細辛發表而已豈有用辛熱溫
補之法耶若用溫補則補其風寒于腎中矣况陰
虛之人而感風寒亦必由太陽入仍屬陽邪其熱
必甚兼以燥悶煩渴尤宜清熱散邪豈可反用熱
藥若果直中三陰則斷無壯熱之理必有惡寒倦
臥厥冷喜熱等症方可用溫散然亦終無用滋補
之法即如傷寒差後房事不慎又發寒熱謂之女
勞復此乃久虛之人復患大症依今人之見尤宜
峻補者也而古人治之用竹皮一煎湯服然則
無病而房後感風寒更不宜用熱補矣故凡治病之
法總視目前之現證現脈如果六脈沉遲表裏皆

山言錄

畏寒的係三陰之寒證即使其本領強壯又絕慾
十年亦從陰治若使所現脈證的係陽邪發熱煩
渴並無三陰之症即使其人本體虛弱又復房勞
過度亦從陽治如傷寒論中陽明大熱之證宜用
葛根白虎等方者瞬息之間轉入三陰即改用溫
補若陰症轉陽症亦即用涼散此一定之法也近
世唯喻嘉言先生能知此義有寓意草中黃長人
之傷寒案可見餘人皆不知之其殺人可勝道哉
藥不對症如是而病猶不愈此乃病本不可愈非
醫之咎也後世醫失其傳病之名亦不能知其
胸中毫無所主也凡一病有一病之名如中風總
名也其類有偏枯痿痺風痹歷節之殊而諸症之
中又各有數症各有定名各有主方又如水腫總
名也其類有皮水正水石水風水之殊而諸症又
各有數症各有定名各有主方凡病盡然醫者必
能實指其何名遵古人所主何方加減何藥自有
法度可循乃不論何病總以陰虛陽虛等籠統之

病家論

五

製

談慨之而試以籠統不切之藥然亦竟有愈者或
 其病本輕適欲自愈或偶有一二對症之藥亦奏
 小效皆屬誤治其得免於殺人之名者何也蓋殺
 人之藥必大毒如砒鴆之類或大熱大寒峻厲之
 品又適與病相反服後立見其危若尋常之品不
 過不能愈病或反增他病耳不即死也久而病氣
 自退正氣自復無不愈者間有遷延日久或隱受
 其害而死更或屢換庸醫徧試諸藥久而病氣益
 深元氣竭亦死又有初因誤治變成他病轉而
 死又有始服有小效久服太過反增他病而死蓋
 日日診視小效則以為可愈小劇又以為難治並
 無誤治之形確有誤治之實病家以為病久不痊
 自然不起非醫之咎因其不即死而不之罪其實
 則真殺之而不覺也若夫誤投峻厲相反之藥服
 後顯然為害此其殺人人人能知之矣惟誤服參
 附峻補之藥而即死者則病家之所甘心必不歸
 咎於醫故醫者雖自知其誤必不以此為戒而易
 其術也製藥論製藥之法古方甚少而最詳于

宋之雷敷今世所傳雷公炮炙論是也後世藥
 之法日多一日內中亦有至無理者固不可從若
 其微妙之處實有精義存焉凡物氣厚力大者無
 有不偏偏則有利必有害欲取其利而去其害則
 用法或以製之則藥性之偏者醇矣其製之義又各
 不同或以相畏為製或以相喜為製而製法又復不
 製或以製其形或製其性或製其味或製其質此皆
 同或製其法也古方藥無多其立方之法配
 巧于用藥之法也古方藥無多其立方之法配
 合氣性如桂枝湯中用白芍藥亦即有相製之理故
 不必每藥製之也若後世好奇眩異之人必求貴
 重怪僻之物其製法大費工本以神其說此乃好
 奇尚異之人造作以欺誑富貴人之法不足憑也
 惟平和而有人造者為可從耳藥性變遷論古方
 所用之藥當時效驗顯著而本草載其功用鑿鑿
 者今依方施用竟有應有不應其故何哉蓋有數
 端焉一則地氣之殊也當時初用之始必有所產
 之地此乃其本生之土故氣厚而力全以後傳種

制

造

他方則地氣移而力薄矣一則種類之異也凡物
之種類不一古人所採必至貴之種後世相傳必
擇其易于繁衍者而種之未必皆種之至貴者物
雖非偽而種則殊矣一則天生與人力之異也當
時所採皆生于山谷之中元氣未洩故得氣獨厚
今皆人功種植既非山谷之真氣又加灌溉之功
則性平淡而薄劣矣一則名實之訛也當時藥不
市賣皆醫者自取而備之迨其後有不常用之品
後人欲得而用之尋求採訪或誤以他物充之或
以別種代之又肆中未備以近似者欺人取利此
藥遂失其真矣其變遷之因實非一端藥性既殊
即審病極真處方極當奈其藥非當時之藥則效
亦不可必矣今之醫者惟知定方其藥則惟病家
取之肆中所以真假莫辨雖有神醫不能以假藥
治真病也煎藥法論煎藥之法最宜深講藥之
效不效全在乎此夫烹飪禽魚羊豕失其調度尚
能損人况藥專以之治病而可不講乎其法載于
古方之末者種種各殊如麻黃湯先煮麻黃去沫

然後加餘藥全煎此主藥當先煎之法也而桂枝
湯又不必先煎桂枝服藥後須啜熱粥以助藥力
又一法也如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則以甘瀾水
先煎茯苓如五苓散則以白飲和服服後又當多
飲煖水小建中湯則先煎五味去渣而後納飴糖
大柴胡湯則煎減半去渣再煎柴胡加龍骨牡蠣
湯則煎藥成而後納大黃其煎之多寡或煎水減
半或十分煎去二三分或止煎一二十沸煎藥之
法不可勝數皆各有意義大都發散之藥及芳香
之藥不宜多煎取其生而疎盪補益滋賦之藥宜
多煎取其熟而停蓄此其總訣也故方藥雖中病
而煎法失度其藥必無效蓋病家之常服藥者或
尚能依法為之其粗魯貧苦之家安能如法制度
所以病難愈也若今之醫者亦不能知之矣况病
家乎醫必備藥論古之醫者所用之藥皆自備
之內經云司氣備物則無遺主矣當時韓康賣藥
非賣藥也即治病也韓文公進學解云牛溲馬渤
敗鼓之皮俱收並蓄待用無遺醫師之良也今北

方人稱醫者為賣藥先生則醫者之自備藥可知
 自宋以後漸有寫方不備藥之醫其藥皆取之肆
 中今則舉世皆然夫賣藥者不知醫猶之可也乃
 行醫者竟不知藥則藥之是非真偽全然不問醫
 者與藥不相謀方即不誤而藥之誤多矣又古聖
 人之治病惟感冒之疾則以前劑為主餘者皆用
 丸散為多其丸散有非一時所能合者倘有急迫
 之疾必須丸散俟丸散合就而人已死矣又有一
 病止須一丸而愈合藥不可止合一丸若使病家
 為一人而合一料則一丸之外皆為無用惟醫家
 合之留待當用者用之不終棄也又有不常用不
 易得之藥儲之數年難遇一用藥肆之中因無人
 問則亦不備惟醫者自蓄之乃可待不時之需耳
 至于外科所用之煎方不過通散營衛耳若護心
 托毒全賴各種丸散之力其藥皆貴重難得及鍛
 煉之物修合非一二日之功而所費又大亦不得
 為一人止合一二丸若外治之圍藥塗藥昇藥降
 藥護肌腐肉止血行瘀定痛煞痒提膿呼毒生肉

生皮續筋連骨又有薰蒸烙灸弔洗點湯等藥種
 種各異更復每症不同皆非一時所能備尤必須
 平時豫合乃今之醫者既不知其方亦不講其法
 又無資本以蓄藥料偶遇一大症內科則一煎方
 之外更無別方外科則膏藥之外更無餘藥即有
 之亦惟取極賤極易得之一二味以為應酬之具
 則安能使極危極險極奇極惡之症令起死回生
 乎故藥者醫家不可不全備者也 司天運氣論
 邪說之外有欺人之學有耳食之學何謂欺人之
 學好為高談奇論以駭人聽聞或勦襲前人之語
 以示淵博彼亦自知其為全然不解但量他人亦
 莫之能深考也此為欺人之學何謂耳食之學或
 竊聽他人之說或偶閱先古之書畧記數語自信
 為已得其祕大言不慚以此動眾所謂道聽塗說
 是也如近人所談司天運氣之類是矣彼所謂司
 天運氣者以為何氣司天則是年之病皆當作風治此
 厥陰司天風氣主之則是年之病皆當作風治此
 等議論所謂耳食也蓋司天運氣之說黃帝不過

終

言天人相應之理如此其應驗先候于脉凡遇少陰司天則兩手寸口不應厥陰司天則右寸不應太陰司天則左寸不應若在泉則尺脉不應亦如之若脉不當其位則病相反者死此診脉之一法也至于病則必觀是年歲氣勝與不勝如厥陰司天風淫所勝民病心痛脇滿等症倘是年風淫雖勝而民另生他病則不得亦指為風淫之病也若是年風淫不勝則又不當從風治矣經又云相火之下水氣乘之水位之下火氣承之五氣之勝皆然此乃亢則害承乃制之理即使果勝亦有相剋者乘之更與司天之氣相反矣又云初氣終三氣天氣主之勝之常也四氣盡終氣地氣主之復之常也有勝則復無勝則否則歲半以前屬司天歲半以後又屬在泉其中又有勝不勝之殊其病更無定矣又云厥陰司天左少陰右太陽謂之左間右間六氣皆有左右間每間主六十日是一歲之中復有六氣循環作主矣其外又有南政北政之反其位天符歲會三合之不齊太過不及之異氣

欲辨明分晰終年不能盡其蘊當時聖人不過言天地之氣運行旋轉如此耳至于人之得病則豈能一一與之盡合一歲之中不許有一人生他病乎故內經治病如風淫于內則治以辛涼六氣皆有之見病治病如風淫于內則治以辛涼六氣皆有簡便易守之法又云治諸勝復寒者熱之熱者寒之溫者清之清者溫之無問其數以平為期何等劃一凡運氣之道言其深者聖人有所不能知及施之實用則平正通達人人易曉但不若今之醫者所云何氣司天則生何病正與內經圓機活法相背耳五方異治論人稟天地之氣以生故其氣體隨地不同西北之人氣深而厚凡受風寒難于透出宜用疎通重劑東南之人氣浮而薄凡遇風寒易于疎洩宜用疎通輕劑又西北地寒當用溫熱之藥然或有邪縕于中而內反甚熱則用辛寒為宜東南地溫當用清涼之品然或有氣隨邪散則易于亡陽又當用辛溫為宜至交廣之地則汗出無度亡陽尤易附桂為常用之品若中州之

瞞

卑濕山陝之高燥皆當隨地制宜故入其境必問
 水土風俗而細調之不但各府各別即一縣之中
 風氣亦有迥殊者并有所產之物所出之泉皆能
 致病土人皆有極效之方皆宜詳審訪察若恃已
 之能執已之見治竟無功反為土人所笑矣湖
 州長興縣有合溪小兒飲此水則腹中生痞土人
 治法用線掛頸以兩頭按乳頭上剪斷即將此線
 掛轉將兩頭向背脊上一併拽齊線頭盡處將墨
 點記脊上用艾炙之或三壯或七壯即消永不
 發服藥無效醫家論醫之高下不齊此不可勉
 強者也然果能盡智竭謀小心謹慎猶不至于殺
 人更加以詐偽萬端其害不可窮矣或立奇方以
 取異或用僻藥以惑眾或用參茸補熱之藥以媚
 富貴之人或假托仙佛之方以欺愚魯之輩或立
 高談怪論驚世盜名或造假經偽說人駭俗或
 明知此病易曉偽說彼病以示奇如冬月傷寒強
 加香薰于傷寒方內而愈以為此暑病也不知香
 薰乃其惑人之法也如本係熱症強加乾姜于涼

齊

藥之內而愈以為此真寒也不知彼之乾姜乃泡
 過百次而無味者也于外科則多用現成之藥尤
 不可辨其立心尤險先使其瘡極大令人驚惶而
 後治之并有能發一條鎗之類不顧人之極痛一
 方如五灰膏三品一條鎗之類不顧人之極痛一
 概用之哀號欲死全無憐憫之心此等之人不過
 欲欺人圖利即使能知一二亦為私欲所汨沒安
 能奏功故醫者能正其心術雖學不足猶不至于
 害人况果能虛心篤學則學日進學日進則每治
 必愈而聲名日起自然求之者眾而利亦隨之若
 專于求利則名利必兩失醫者何苦舍此而蹈彼
 也
 屬掌于冢宰歲終必稽其事而制其食至宋神宗
 時設內外醫學置教授及諸生皆分科考察陞補
 元亦彷彿而行之其慎重醫道之意未嘗異也故當時
 得人何如然其慎重醫道之意未嘗異也故當時
 立方治病猶有法度後世醫者大概皆讀書不就
 商賈無資不得已而為衣食之計或偶涉獵肆中

勦襲醫書或托名近地時醫門下始則欲以欺人
久之亦自以為醫術不過如此其誤相仍其害無
盡岐黃之精義幾絕矣若欲斟酌古今考試之法
必訪求世之實有師承學問淵博品行端方之醫
如宋之教授令其嚴考諸醫取則許掛牌行道既
行之後亦復每月嚴課或有學問荒疎治法謬誤
者小則撤牌讀書大則飭使改業教授以上亦如
周禮醫師之有等其有學問出眾治效神妙者如
補教授其考試之法分爲六科曰針灸曰大方曰
婦科曰幼科兼痘科曰眼科曰外科其能諸科皆
通者曰全科通一二科者曰兼科通一科者曰專
科其試題之體有三一曰論題出靈樞素問發明
經絡藏府五運六氣寒熱虛實補瀉逆從之理二
曰解題出神農本草傷寒論金匱要畧考訂藥性
病變製方之法三曰案自述平日治病之驗否及
其所以用此方治此病之意如此考察自然言必
本于聖經治必遵乎古法學有淵源而師承不絕
矣豈可聽涉獵杜撰全無根柢之人以人命爲兒

戲乎 醫非人人可學論今之學醫者皆無聊之
甚習此業以爲衣食之計耳孰知醫之爲道乃古
聖人所以洩天地之祕奪造化之權以救人之死
其理精妙入神非聰明敏哲之人不可學也黃帝
神農越人仲景之書文詞古奧搜羅廣遠非淵博
通達之人不可學也凡病之情傳變在于頃刻真
偽一時難辨一或執滯生死立判非虛懷靈變之
人不可學也病名以千計病症以萬計藏府經絡
內服外治方藥之書數年不能竟其說非勤讀善
記之人不可學也又內經以後支分派別人自爲
師不無偏駁更有怪僻之論鄙俚之說紛陳錯立
淆惑百端一或誤信終身不返非精鑒確識之人
不可學也故爲此道者必具過人之資通人之識
又能屏去俗事專心數年更得師之傳授方能與
古聖人之心潛通默契若今之學醫者與前數端
事事相反以通儒畢世不能工之學醫者乃以全無文
理之人欲頃刻而能之宜道之所以日喪而枉死
者徧天下也 邪說陷溺論古聖相傳之說揆之

于情有至理驗之于疾有奇效然天下之人反甚
疑焉而獨于無稽之談義所難通害又立見者人
人奉以為典訓守之不敢失者何也其所由來久
矣時醫之言曰古方不可以治今病嗟乎天地之
風寒暑濕燥火猶是也生人七情六慾猶是也而
何以古人之病則生今人之病則死不知古人之
以某方治某病者先審其病之確然然後以其方
治之若今人之所謂某病非古人之所謂某病也
如風火雜感症類傷寒實非傷寒也乃亦以大劑
桂枝湯汗之重者吐血狂躁輕者身熱悶亂于是
罪及仲景以為桂枝湯不可用不自咎其辨病之
不的而咎古方之誤人豈不謬乎所謂無稽之邪
說如深秋不可用白虎白虎乃傷寒陽明之藥傷
寒皆在冬至以後尚且用之何以深秋已不可用
又謂痢疾血症皆無止法夫痢血之病屬實邪有
瘀者誠不可以遽止至于滑脫空竭非止不為功
但不可塞其火邪耳又謂餓不死之傷寒吃不死
之痢疾夫傷寒論中以能食不能食驗中寒中風

之別其中以食不食辨症之法不一而足况邪方
退非扶其胃氣則病變必多宿食欲行非新穀入
胃則腸中之氣必不下達但不可過用耳執餓不
死之說而傷寒之禁其食而餓死者多矣謂痢疾
為吃不殺者乃指人之患痢非噤口而能食者則
其胃氣尚強其病不死故云然非謂痢疾之人無
物不可食執吃不殺之說而痢疾之過食而死者
多矣此皆無稽之談不可枚舉又有近理之說而
謬解之者亦足為害故凡讀書議論必審其所以
然之故而更精思歷試方不為邪說所誤故聖人
深惡夫道聽塗說之人也
又人參論天下之害人者殺其身未必破其家破
其家未必殺其身先破人之家而後殺其身者人
參也夫人參用之而當實能補養元氣拯救危險
然不可謂天下之死人皆能生之也其為物氣盛
而力厚不論風寒暑濕痰火鬱結皆能補塞故病
人如果邪去正衰用之固宜或邪微而正亦憊或



邪深而正氣怯弱不能逐之於外則於除邪藥中
 投之以為驅邪之助然又必審其輕重而後用之
 自然有扶危定傾之功乃不察其有邪無邪是虛
 是實又佐以純補溫熱之品將邪氣盡行補住輕
 者邪氣永不復出重者即死矣夫醫者之所以遇
 疾即用以病家服之死而無悔者何也蓋愚人之
 心皆以價貴為良藥價賤為劣藥而常人之情無
 不好補而惡攻故服參而死即使明知其誤然以
 為服人參而死則醫者之力已竭而人子之心已
 盡此命數使然可以無恨矣若服攻劑之藥而死
 即使用藥不悞病實難治而醫者之罪已不可勝
 誅矣故人參者乃醫家邀功避罪之聖藥也病家
 如此醫家如此而害人無窮矣更有駭者或以用
 人參為冠冕或以用人參為力量又因其貴重
 深信以為必能挽回造化故毅然用之孰知人參
 一用凡病之有邪者死者即死其不死者亦終身
 不得愈乎其破家之故何也蓋向日之人參不過
 一二換多者三四換今則其價十倍其所服又非

一錢二錢而止小康之家服二三兩而家已蕩然
 矣夫人情于死生之際何求不得寧恤破家乎醫
 者全不一念輕將人參立方用而不遵在父為不
 慈在子為不孝在夫婦昆弟為忍心害理并有親
 戚朋友責罰痛罵即使明知無益姑以此塞責又
 有孝子慈父倖其或生竭力以謀之遂使貧窶之
 家病或稍愈一家終身凍餒若仍不救棺殮俱無
 賣妻鬻子全家覆敗醫者誤治殺人可恕而逞已
 之意日日害人破家其惡甚于盜賊可不慎哉吾
 願天下之人斷不可以人參為起死回生之藥而
 必服之醫者必審其病實係純虛非參不治服必
 萬全然後用之又必量其家業尙可以支持不至
 用參之後死生無靠然後節省用之一以惜物力
 一以全人之命一以保人之家如此存心自然天
 降之福若如近日之醫殺命破家于此存心不知之地
 恐天之降禍亦在人不知之地也
 章鉅曰石藏用嘗言今人稟賦怯薄故按古方用
 藥多不能愈病非獨人也金石草木之藥其力亦

悔

薄於古非倍用之不能取效其說甚有理今人亦
有有真方無真藥之論即如人參肉桂兩種人
俱倚為救命之金丹而不知真參真桂渺不可得
余嘗扈從遼瀋宣撫粵西皆親至其地求一中等
合用之參與桂不可得無論他處矣或問既無真
參何以參價轉貴余曰食之者眾其價焉得不貴
價愈貴則作偽者愈多其力焉得不薄乎憶讀趙
歐北詩鈔自序云曩閱國史國初以參買高麗
定價一兩一觔麗人詭稱明朝不售以九折給價
而我國捕獲偷掘參者皆明人以是知麗人之詐
起兵征服之迨定鼎中原因售者多其價稍貴
然考查海餘壬辰甲午兩歲俱有謝揆愷功惠參
詩一云一兩黃參直五千一云十金直一兩皆康
熙五十年後事也乾隆十五年應京兆試恐精力
不支以白金一兩六錢易參一錢二十八因病
服參高者三十二換次亦僅二十五換時已苦難
買今更增十餘倍矣詩中所云中人十家產不滿
一杯味又云乃因價不訾翻若天勢利但許活富

以

人貧者莫可冀豈不重可嘆哉有乞種子方者
然有方與無方同神效亦與不效同夫精血化生
中含慾火尚毒發為痘十中必損其一二况助以
熱藥搏結成胎其蘊毒必加數倍故每逢生痘百
不一全人徒於夭折之時惜其不壽而不知未生
之日已先伏必死之機生如不生何貴乎種此理
甚明世多不悟又嘗與劉季箴先生論補劑曰君
補虛好用參夫虛證種種不同而參之性則專有
所主之藏府而論參惟至上焦中焦而下焦不至
焉以榮衛而論參惟至氣分而血分不至焉肝腎
虛與陰虛而補以參庸有濟乎豈但無濟亢陽不
更煎鑠乎且古方有生參熟參之分今採參者得
即蒸之何處得有生參乎古者參出於上黨秉中
央土氣故其性温厚先入中宮今上黨氣竭惟用
遼參秉東方春氣故其性發生上升即
以藥論亦各有運用之權君其審之
張玉璜河車說天地生萬物以養人間有以殺人
者何也陰陽氣化純駁之不同五行稟受乖和之

說紀

以厚平双行

校注

所

各異而人罔知其性天所以篤生首出庶物之聖
人辨金石草木寒熱溫涼之性創針砭熨灸補瀉
升降之用以拯民之疾苦救人之天札神農本經
載之詳矣至于人物惟髮髮一種無端而陳氏本
草添入人胞古方並不載用惟丹溪謬贊于前吳
球踵弊于後設立大造一方甚言功效致使術士
美其名曰胞衣胎衣紫河車混沌衣混元母佛袈
裟仙人衣種種名色以惑後世其為害也豈淺鮮
哉夫獸生子自食其衣琉球國婦人產乳必食子
衣獠人生男會親烹胞啖之今人為萬物之靈生
當華夏以人食人效琉球獠人禽獸之類為是亦
禽獸而已矣吳球設立此方不但為神農之罪人
竟為千古之罪人也仲尼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
就彼而論結胎精血釀成以補精血獨不思平日
男女慾火熾蒸之害乎甚而青樓教坊之輩中毒
尤深為禍更烈可不畏哉俚云入產房者不可以
入廟恐汗穢神明孰知竟以汗穢之物入口恬不
為怪况又非仁人君子之用心所謂欲求益而反

上言金

爛爛

校校

佐枯人

損耶 案李時珍曰人胞雖載于陳氏本草昔人
用者尤少近因丹溪朱氏言其功遂為時用而括
蒼吳球始創大造丸一方尤為世行其方藥味平
補雖無人胞亦可服餌其說詳見本方下按隋書
云琉球國婦人產乳必食子衣張師正倦游錄云
入桂獠人產男以五味煎調胞衣會親啖之此則
諸獸生子自食其衣之意非人類也崔行功小兒
方云凡胎衣宜藏于天德月德吉方深埋築築令
男長壽若為豬狗食令兒顛狂虫蟻食令兒瘡癩
鳥鵲食令兒惡死棄于火中令兒瘡爛近于社廟
汚水井竈街巷皆有所禁按此亦銅山西崩洛鍾
東應自然之理也今復以之蒸煮炮炙和藥擣餌
雖曰以人補人取其同類然以人食人獨不犯
崔氏之禁乎其異于琉球獠人者亦幾希矣
項天瑞天靈蓋說天地之心為貴瘞旅掩骼澤
及枯骨此皆以天地之心為貴瘞旅掩骼澤
八稟之不齊強弱之或異故嘗草木辨寒熱燥溼
之性別甘鹹辛苦之味著君臣佐使之義作為方

正宜象病家論

十五

術

尚

用餘

術

校可

書以療民疾逮黃帝與察五氣立五運紀陰陽究
脈息命岐伯作內經著本草雷公定炮製其所以
利民衛生者至詳且盡矣千百載下遵循罔斁即
後名賢輩出亦無有言及天靈蓋者攷之本草人
部中不過髮髹頭垢一二種自後世術士術奇妄
取天靈蓋孩兒骨入藥盛稱其有起死回生之功
綱目新編載之醫宗必讀載之經驗方載之殘及
枯骸嗚呼其亦不仁甚矣死者有知其能冥目于
泉下乎是非徒無益而又害之也陶隱君編本草
以多取蟲魚鳥獸雜入各方以滯飛昇况以人治
人其有不墮阿鼻者鮮矣惻隱之心人皆有之敢
有望于仁人君子轉相傳告勿為方士所惑勿為
邪說所迷以天地之心為心則勿藥有喜直指顧
間事耳案陳承曰神農本經人部惟髮髮一物
其命皆出後世醫家或禁術之流奇怪之倫耳近
見醫家用天靈蓋治傳尸病未有一效殘忍傷神
殊非仁人之用心苟有可易仁者宜盡心焉李時
珍曰古人以掩暴骨為仁德每獲陰報而方伎之

流心乎利欲乃收人骨為藥餌仁術固如此乎且
犬不食犬骨而人食人骨可乎父之白骨惟親生
子刺血漑之即滲入又酉陽雜俎云荊州一人損
脛張七政飲以藥酒破肉去骨一片塗膏而愈二
年復痛張曰所取骨寒也尋之尚在牀下以湯洗
綿裹收之其痛遂止氣之相應如此孰謂枯骨無
知乎仁者當悟矣

校

延

勸葬說



古者葬禮大夫三月士踰月皆有定期俗信堪輿之說既擇山水形勢又論年月日時展轉遷延至有終身不葬或累世不葬或子孫衰替亡失處所遂棄而不葬者可不令人深歎愍耶人所貴於身後有子孫者為能藏其形骸也如是曷若無子孫死於道路者猶有仁者見而瑾之耶禮未葬則不變服易食哀親之未有歸也使未葬而除喪從官四方食稻衣錦飲酒作樂其心安乎孝子慈孫重先人遺體求其不為

捐

水

蟲蟻所蝕風雨所侵耕犁所及他日不爲道路溝池足矣若論吉凶禍福則地道承天天道福善欲爲祖宗墳墓計久遠者惟務積德以自結於天一念合理百神歸向擇地論穴特其次也德不修而責效于先人之遺骨適足以取譴于造物顧何益哉又有兄弟愈多牽較愈甚者不知此是自家培植本原之道身外之財可去可來人生大事祇此一節力能獨辦何不引爲己任抑或拘於分房之說致疑風水偏向難於擇地定期則是父母多生一子反多一日暴露矣

又况事會無常卒難預料一遇利名牽逐淹滯他鄉年復一年幾無安土之望或遭水火焚溺痛何可言厝於野者尤不可久久則雨水浸淋日氣下蒸未及歸土木已腐矣爲人子者能勿痛心夫葬之厚薄不一總期隨力隨分速謀舉殯生死咸安旣葬之後當時加省視春秋祭掃毋等虛文至鄉僻貧家罔知例禁相沿火葬深可痛駭蓋子惟愛親尸骸所以斂而藏之若先將薪火炙節燒筋碎首分骨化爲灰燼于人且慘何況我親仁人君子所當廣諭而力止之入

厚

校過

擇

土為安寧可諉于力不及此乎

榔外四圍上下實以炭末厚七八寸許辟濕氣又截樹根樹根遇炭皆生轉去

三和土用樟葉汁膠粘勝糯粥也糯粥造罪勿用

紀昀曰葬地之說莫知其所自來周官冢人墓大夫之職皆稱以族葬是三代以上葬不擇地之明

證漢書藝文志形法家始以宮宅室地形與相人

相物之書竝列則其術自漢始萌然尙未專言葬

法也後漢書袁安傳載安父沒訪求葬地道逢三

書生指一處當世為上公安從之故累世貴盛是

其術盛傳于東漢以後其特以是擅名者則璞為

最著考璞本傳載璞從河東郭公受青囊中書九

卷遂洞天文五行卜筮之術璞門人趙載嘗竊青

囊書為火所焚不言其嘗著葬書唐志有葬書地

脈經一卷葬書五陰一卷又不言為璞所作惟宋

志載有璞葬書一卷是其書自宋始出其後方技

之家競相粉飾遂有二十篇之多書中詞簡質

猶術士通文義者所作必以為出自璞手或世見

璞葬毋暨陽卒遠水患故以是書歸之歟其中遺

體受蔭之說使後世惑于禍福或稽留而不葬或

意

遷徙而不常已深爲儒者所闢王禕青巖叢錄曰
後世之爲其術者分爲二宗一曰宗廟之法始于
閩中其源甚遠至宋王伋乃大行其爲說主于星
卦陽山陽向陰山陰向不相乖錯純取八卦五星
以定生剋之理其學浙中傳之而用之者甚鮮一
曰江西之法肇于贛人楊筠松曾文迪及賴大有
謝子逸輩尤精其學其爲說主于形勢原其所起
卽其所止以定位向專指龍穴砂水之相配而他
拘泥在所不論今大江以南無不遵之者二宗之

說雖不相同然皆本于郭氏者也後來術家尊其
說者改名葬經 鄭樵通志藝文畧楊曾二家青
囊經一卷本之說卦陽順陰逆之例爲理氣家之
權輿明人僞造吳公教子書劉秉忠玉尺經蓋卽
竊其緒餘衍爲圖局逮僧徹瑩作直指元真專以
三元水口隨地可以定向于是舍形法而言理氣
俱以是編爲口實 玉尺經論向篇謂龍穴之善
惡從水而以生旺三合爲主是轉以巒頭之形勢
繫于水口之吉凶舍本齊末益復支離自此書盛

凶

行江南地學率皆以三合爲宗趨生趨旺從向從龍糾紛不已蓋三吳澤國言水口則易于傳會是以輾轉相承末流益熾 國朝蔣平階作地理辨正始攻之甚力雖平階欲盡變理氣家言未免過當然謂其竊楊賴兩家龍分順逆砂辨貴賤之緒論參以臆說所糾要不得謂之吹索也 南唐何溥靈城精義蓋主元運之說者以甲子六十年爲一元配以洛書九宮凡歷上中下三元爲一周更歷三周五百四十年爲一運凡爲甲子九每元六

十年爲大運一元之中每二十年爲小運以下地氣之旺相休囚大抵因皇極經世而推演之其法出自明初寧波幕講僧五代時安有是說 星野見于周禮其占候畧見于左傳唐書載僧一行亦以山河兩戒配列宿然第就方輿大勢言之初非沾沾于一邱一壑指其象某宿某垣也楊賴諸家間借天星以代干支字面如亥曰紫微兌曰少微之類特欲變文以示深隱後人誤會其意浸以天星立說于是亥爲貴龍艮爲富曜踵譌襲謬異說

紛綸遂至離方位而言星象斷非楊賴之舊法
又曰徐之鑢羅經頂門針以當時堪輿家羅經之
制僅主二十四向而畧先天十二支之位為非沈
昇羅經消納正宗前分七十二龍用納音五行以
斷消納得氣及消納失氣次分六十龍參取星度
三百六十五及三奇八門官貴祿馬刑傷剋殺自
來論羅經者二家一主八卦九宮所謂氣從八方
是也一主十二地支一支五千重而六十名胎骨
六十龍又名透地六十龍以之定格來龍入首干

支

兩交接縫間空去癸甲壬乙之界成七十二名穿
山七十二龍以之定向收水而皆取納音五行六
十納音起于金故曰分金然以六十為得則空其
十二支接縫以成七十二者非矣如以七十二為
得則干支強排以成六十者非矣况言六十龍又
有二一則甲子起壬初從卦不從支而為平分六
十龍一則甲子起壬之半從支不從卦而為胎骨
六十龍說愈歧而愈謬徒足滋惑而已

梁章鉅退庵隨筆古人未不釋服今大清律

已

校正
校正
葬

遺

甚

別里

翼
北甌

正誼錄

禮律喪葬條云職官庶民三月而葬若惑於風水及託故不葬者杖八十其從尊長言將屍燒化及棄置水中者杖一百按此律文雖明而引用者

少晉書慕容儁載記魏晉之制祖父未殯葬不聽服官五代史周太祖廣順二年詔內外文武臣寮幕職州縣官舉選人等有父母祖父母未葬其主家之長不得仕進所由司亦不得申舉解送今或援斯例疏請於朝著為令甲凡服除而未經封葬者生童不準應試仕宦不準補官則人自當

速葬或可稍挽頽風歟 趙甌北曰南史兖州刺史滕恬烏程令顧昌皆以不葬親而入仕為清議所鄙唐書顏真卿劾奏鄭延祚母死不葬三十年有詔終身不齒宋史吳充奏士大夫親沒或藁殯數十年宜限期使葬著為令劉曷傳曷與弟煥皆侍從而親喪未葬坐奪職王子韶傳御史張商英劾子韶不葬父母而冒轉運使判官之任乃貶知高郵縣又道山清話孫莘老入相不及一年坐父死不葬罷可見前代此禁甚嚴不知何時乃變成

寬典耳 孟瓶庵云卜日之說自古有之然拘忌過多啟攢無日停柩於家火災疊警權厝郊外風雨飄搖凡爲子孫何心求福且星卜之家吉神百有二十凶神倍之動輒窒碍不知古者葬期三月五月皆有定時曾有定時於數年之外者乎卽如俗云子午向十年方利則是死者葬期必俟十年有是理乎 孟瓶庵著有勸葬書名曰誠是錄自序云余病夫不葬其親者惑於堪輿家言然猶未知其禍之烈也營葬西郊見停柩者纍纍相望爲

若佃者利也夫墓非田安得佃佃其最無良者也甲午戊戌二年冬城南災親識家棺多毀者近聞遠鄉又皆火葬矣夫一親柩也而天災之人禍之其子若孫又從而殘毀之於是乎不暇與言葬禮而但冀其掩之也孟子曰掩之誠是也錄自唐以來諸家言以悚惕之庶無疑乎其掩之也按此錄祇一卷而詳盡痛切足以動人余嘗爲梓行以希家喻而戶曉也 司馬溫公田疇者吾諸祖之葬也金銀珠玉之物未嘗以錯鉢入壙中將葬大尉

重出

本族人皆曰葬者家之大事奈何不詢陰陽此必不可吾兄伯康無如之何乃曰安得良葬師而詢之族人曰近村有張生者良師也數縣皆用之兄乃召生許以錢二萬張生野夫也世爲葬師爲野人葬所得不過千錢聞之大喜兄曰汝能用吾言吾與爾錢不用吾言吾將求他師張生曰性命是聽於是兄以己意處歲月日時及墳之深淺廣狹道路之所從出皆取便事者使張生以葬書緣飾之曰大吉以示族人皆大悅無違異者今吾兄年

七十九以列卿致仕吾年六十六參備侍從宗族之從仕者二十有三人視他人之謹用葬書未必勝吾家也後之子孫葬必以時欲知葬具之不必厚視吾祖欲知葬書之不足信視吾家

錢文敏

維城

曰天之禍福不猶君之賞罰乎鬼神之鑒察

不猶官吏之詳議乎今使有一彈章曰某立身無玷居官有績然門徑向凶方營建犯凶日罪當謫罰所司允乎駁乎又使有一薦牘曰某立身多瑕居官無狀然門徑得吉方營建值吉日功當遷擢

所司又允乎駁乎官吏所必駁而謂鬼神允之乎
故陽宅之說余終不謂然也此譬至明以詰形家
亦無可置辨劉文正公統勳曰卜地見書卜日見
禮苟無吉凶聖人何卜但恐非今術士所知耳斯
則持平之論耳 元無極子洞天祕錄云凡擇地
葬親者既得吉地貴乘初喪急葬接續生氣以人
之懷胎十月成胎故人之告殂亦十月髓竭死者
陽元已升於天葬得吉地反天氣以入地中如入
爐台魂魄復聚須及其骨液未竭乃可與地脈通

流如接木須剪新枝若經宿氣泄豈能活耶葬法
七日內最佳七七猶可斷不可過十月若更遲一
年三載雖有吉壤從何接氣必待葬下久遠枯者
漸滋而後徐徐蔭應耳若曾於凶地葬過改遷吉
穴前之敗泄精魄散盡矣直俟惡氣全消吉氣乃
入庸以歲月計哉今人緩葬亦有數端其賢者不
忍其親難於急葬不賢者又置葬親於度外或停
棺在堂權厝別地暴露多年真同棄屍又庸師瞽
術拘忌山向一家百口年命衝刑此吉彼凶終無

葬日試觀古禮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大夫三
月士庶踰月豈能忍其親者亦何嘗有山命年月
之紛紛如後世者耶

張作楠算學叢書僧一行曾以指南鍼較北極鍼
指虛危之間極在虛六度初鍼實偏於極右二度
九十五分北極偏右則知南極偏左沈存中筆談
亦稱微偏東不全南徐文定稱議稱鍼所得子午
非真隨地不同在京師則偏東五度四十分冬至
正午先天一刻四十四分有奇梅勿庵揆日紀要
稱天上正南非羅鍼所指之正南須於正午之西
稍偏取之故楊光先有鍼路論陸朗夫切問齋集
有指南鍼辨因量取坤輿全圖各直省府廳州縣
及諸部落經緯線推演列為全表附造平面立
及面東西諸日晷法撰揣齋小錄又仿梅氏諸方
日軌例自北極出地十八度起至五十四度止推

推

校校
校校

算各節氣自卯正以至酉正止太陽距地平高弧
列表於前更取直表橫表各一尺表景亦如前算
高弧法逐一推演列
表於後撰揣齋續錄

謝應芳辨惑編司馬溫公曰葬者藏也孝子不忍
其親之暴露故斂而藏之齋送不必厚厚者有損
無益古人論之詳矣今人葬不厚於古而拘於陰
陽禁忌則甚焉古者雖卜宅卜日蓋先謀人事之
便然後質諸蒼龜庶無後艱耳无常地亦無常日
也今之葬書乃相山川岡隴之形勢考歲月日時
之支干以為子孫貴賤貧富壽夭賢愚皆繫焉非

此地非此時不可葬也舉世惑而信之於是喪親者往往久而不葬問之曰歲月未利也又曰未有吉地也又曰游宦遠方未得歸也又曰貧未能辦葬具也至有終身累世而不葬遂有棄失尸柩不知其處者嗚呼可不令人深歎哉人所貴於身後有子孫者爲能藏其形骸也其所爲乃如是曷若無子孫死於道路猶有仁者見而殮之耶先王制禮葬期遠不過七月今世著令自王公以下皆三月而葬又禮未葬不變服食粥居倚廬哀親之

遠

未有所歸也既葬然後漸有變除今之人背禮法未葬而除喪從宦四方食稻衣錦飲酒作樂其心安乎人之貴賤貧富壽夭繫於天賢愚繫於人固無關預於葬就使皆如葬師之言爲人子者方當哀窮之際何忍不顧其親之暴露乃欲自營福利耶昔者吾諸祖之葬也家甚貧不能具棺槨自太尉公而下始有棺槨然金銀珠玉之物未嘗以錙銖置於壙中將葬太尉公族人皆曰葬者家之大事也奈何不詢陰陽此必不可吾兄伯康無如

之何乃曰詢於陰陽則可矣安得良葬師而詢之
族人曰近村有張生者良師也數縣皆用之兄乃
召張生許以錢二萬張生野夫也世爲葬師爲野
人葬所得不過千錢聞之大喜兄曰汝能用吾言
吾俾爾葬不用吾言將求他師張師曰惟命是聽
於是兄自以己意處歲月日時及壙之淺深廣狹
道路所從出皆取便於事者使張生以葬書緣飾
之曰大吉以是族人皆悅無違異者今吾兄年七
十九以列卿致仕吾年六十六忝備侍從宗族之

從仕者二十有三人視他人之謹用葬書未必勝
吾家也前年吾妻死棺成而斂裝辦而行壙成而
葬未嘗以一言詢陰陽家迄今亦無他故吾嘗疾
陰陽家立邪說以惑衆爲世患於喪家尤甚頃爲
陳官嘗奏乞禁天下葬書時執政莫以爲意今著
茲論庶俾後之子孫葬必以時欲知葬具之不必
厚視吾祖葬書之不足信視吾家 伊川先生曰
卜其宅兆者卜其地之美惡非陰陽家所謂禍福
者也地之美者則其神靈安其子孫盛若培壅其

諫

根而枝葉茂理固然矣地之惡者反是然則曷謂地之美者土色之光潤草木之茂盛乃其驗也父祖子孫同氣彼安則此安彼危則此危亦其理也而拘忌者惑其擇地之方位決日之吉凶不亦泥乎甚者不以奉先爲計而專以利後爲慮尤非孝子安厝之用心也惟五患者不可不慎須使異日不爲道路不爲城郭不爲溝池不爲貴勢所奪不爲耕犁所及一本謂五患者溝渠道路避村落遠井窰五患旣慎則又掘地必至四五尺遇石必更穿之防水潤也旣葬

則以松脂塗棺槨石灰封墓門此其大略也若夫精畫則又在審思慮矣其火葬者出不得已後不可遷就同葬矣至其年祀寢遠曾高不辨亦在盡誠各具棺槨而葬之不須假夢寐著龜而決之也葬之穴尊者居中左昭右穆而次後則或東或西亦左右相對而啟穴也出母不合葬亦不合祭棄女還家以殤穴葬之今之葬者執信風水五姓將求其吉反獲其凶矣至於卜選時日亦多乖謬按葬者逢月食則舍於道左待明而行是必須晴明

校過

不可用昏黑也而葬者用乾艮二時爲吉此二時
皆是夜半如何用之又曰己亥日葬凶今按春秋
之中此日葬者二十餘人皆無其應宜忌者不忌
而不宜忌者反忌之顛倒虛妄之甚下穴之位不
分昭穆易亂尊卑死者如有知居之其安乎 周
益公曰漢袁安父歿使求葬地道逢三書生指一
處云葬此當世爲上公須臾不見安異之於是葬
於所占之地故累世隆盛按安理楚獄之連繫還
匈奴之生口臨事如此平時用心仁恕可知神物

按過

正說錄

兆祥使之昌熾此豈人力所能致哉范史載之亦
足以垂勸而世之泥於陰陽家者往往藉以口實
謂貴賤貧富死生禍福一繫邱墓殊不知行己之
如何於是庸師妖巫始得以售其術若河南吳雄
少時家貧喪母營人所不封土者擇葬其中喪事
趣辦不問時日起自孤寒致位司徒而子訢孫恭
三世爲廷尉爲法名家此亦范曄所記也予故表
而出之以告不修人事而以袁安爲口實者

明善錄

西山先生曰按司馬氏論葬曰孝經云卜其宅

吉黑

山言錄
兆而安厝之謂卜地決其吉凶爾非若陰陽家相其山岡風水也程子曰卜其宅兆卜其地之美惡也合二先生之言觀之以安親爲心則地不可以不擇其擇也不可太拘擇焉苟不至於太拘則葬不患其不時矣然世人多遷延不葬者以昆若弟各懷自利之心而野師俗巫又從而誑惑之甚至偏納其賂而給之以私已愚而無知者安受其欺而弗悟也夫某山強則某支富某山弱則某支貧非惟義理所不當問雖近世陰陽家書亦有深排

其說者惟野師俗巫則張皇煽惑以爲取利之資擇地者必先破此謬說而後無太拘之患爲人子者所當深察也

文集

趙忠愍公

兩

族葬圖說曰凡

爲葬五世之塋堂以祖墓分心南北空四十五步使可容昭穆之位分心空五十四步可容男女之殤位東西不必預分臨時量所葬人數裁酌又曰宗法之壞久矣人之族屬散無統紀雖奉先之祀僅伸於四親而祖免以還不復相錄能知同享其所自出者寡矣幸而周禮不泯族葬之類猶有一

二存者如祖塋拜埽疎遠咸集餽福胙相勞苦序
 間闊尙可見同宗之意也但葬者惑於流俗困於
 拘忌冢墓叢雜昭穆淆亂使不可辨識又或子孫
 豐顯恥葬下列別建兆域以遠其祖是皆可恨也
 今取墓大夫冢人之義參酌時宜爲之圖說藏於
 祠室以遺宗人俾凡有喪按圖下葬無事紛紛之
 說焉蓋家之祭止於高曾祖考親親也按朱文公
 爲四龕以奉先世高祖考妣居從西第一龕曾祖
 考妣次之祖考妣又次之考妣居東龕嗣於易世
 則遞遷祧毀焉其親盡者埋神主於墓所或祠堂兩階之間墓之葬則以造塋

者爲始祖

謂從他國遷於此沒則子孫始造塋而葬者其墓居塋之中央北首妻沒則附

其右有繼室則妻居左而繼室居右二人以上則左右以次而附焉其有子之妾又居繼室之次亦皆與夫同封按禮雖以地道尊右而葬法周禮昭穆之制昭穆尙左故不得不遵用焉子不

別嫡庶

不分孰爲妻及繼室所出孰爲側室所出

孫不敢卽其父

不分

弟所生及嫡庶貴賤也

皆以齒列昭穆

諸子葬祖之東南昭位北首並列以西爲

上其正妻繼室有子之妾各附其夫之東仍皆與夫同封諸孫葬祖之西南穆位北首並列以東爲上妻繼室有子之妾各附其夫之西餘與昭同凡昭穆之墓每一列自墓分心南北相去各九步法陽數也每列東西不可豫分蓋其所葬人數多寡難於前定若夫貴之與賤碑表存焉爲人子弟入可不以此而尊尊也知其有祖而不曾元而下左序其天倫哉敢私附其父也

者

用

一三言金

右耐 諸曾孫不分何房所出皆序齒列 以其班也

左皆曰昭 葬子之南元孫序齒列 葬孫之南

右皆曰穆 昭與昭穆與穆併 兄弟同列子孫同班

穆位則甲 六世孫在會孫之南七世 孫在元孫之南八世孫在

六世之南九世孫在七世之 昭尙左穆尙右貴近

南雖至百世亦皆可耐焉 尊也 以近祖 墓爲上 北首詣幽冥也妻繼室無所出合耐

其夫崇正體也妾從耐 妻曰合耐 母以子貴也 有子則然

降女君明貴賤也 按韓魏公葬所生母胡氏其柩 退適夫人之地尺許故今謂凡

妾之柩當比正 妻繼室稍南 與夫同封示繫一人也其黜與嫁

雖宗子之母不合葬義絕也男子長殤居成人之

位十有六爲父之道也中下之殤處祖後示未成

人也 十六至十九爲長殤十二至十五爲中殤八

歲至十一爲下殤凡已婚娶卽爲成人按周

禮周人以殷之棺槨葬長殤以夏后氏之塋周葬

中殤下殤又曰下殤葬於園與機而往不棺斂於

宮中自周公時已不與機卽葬於墓然尙有以見

古人視長殤與中下之殤禮亦異矣故今以長殤

居成人之位中殤已娶亦然其未娶者與下殤葬

祖之北稍東殤女葬祖之北稍西祖墓正北不可

下穴其地東西空三步象三才也凡殤是祖之子

與女其墓去祖北六步若孫則在子之北孫女在

上宜象 勸葬說

六

一以爵為尊卑同朝廷之禮若後世臣庶之家其制不應乃爾但當以齒為序而令成人前引殤後引亦不失禮意矣

序不以齒不期天也如弟先葬而留兄之穴則是預期其

兄天殤也男女異位法陰陽也男居祖北之東而昭穆女居祖北之西

必以班班不可亂也男女雖異位而二位東西相照必使每行共為一列

北不墓避其正也嫌其當祖之首葬後者皆南首惡其趾

之向尊也嫁女還家以殤處之如在室也程子曰棄女還家亦以殤葬之故

今所葬在殤女位妾無子猶陪葬以恩終也始祖無子者亦陪葬子之西稍北南首子之妾與諸女相直而在祖妾之北孫之妾與孫女相直在子妾

之北曾元以下每列盡然而皆南首先葬者居東後葬者次其西不以婦姒年齒為序按禮古之公

卿大夫為貴妾服總士妾有子亦服之則公卿貴妾無子猶服也今之妾其無所出者生享諸母之尊歿與路人不異據經揆義竊所未安故列諸塋內以廣愛親之意焉

族葬者所以尊遠祖辨昭穆親逃屬宗法之遺意也為子孫而

葬其親苟非貧乏途遠不耐於祖與耐而不以其

倫則視死者為不物矣其如焚尸沉骨委之烏鳶

孰不可忍也尚何望其能事祖與宗人哉嗚呼去

順效逆葬不以禮繩以春秋誅心之法其亦難乎

免矣 呂才曰近世巫覡妄分五姓如張王為商

武庚為羽似取諧韻至於以柳為宮以趙為角又



復不類或同出一姓分屬宮商或複姓數字莫辨

唐書

代宗葬

徵羽此則事不稽古義理乖僻者也

元陵將發引上見輜輶不當馳道問其故有司對

曰陛下本命在午不敢衝也上哭曰安有枉靈駕

而謀身利乎命改轅直午而行 宋嘉祐中將修

東華門太史曰太歲在東不可犯仁皇帝批其奏

曰東家之西乃西家之東而西家之東乃東家之

西太歲果何在其興工勿忌

續通鑑

後魏武帝討

賀麟太史令姚崇曰紂以甲子亡兵家忌之帝曰

紂以甲子亡周武王不以甲子興乎崇無以對進

兵大破之

北史

宋武帝攻慕容超諸將曰往亡兵

家所忌帝曰我往彼亡吉孰大焉遂平廣固

南史

程子曰如陰陽擇日之事今人信者必惑不信者

亦是孟浪不信如出行忌太白之類太白在西不

可西行有人在東方居不成亦不西行又却初行

日忌次日便不忌次日不成不衝太白也如使太

白為一人為之則鬼神亦勞矣

遺書

王棠知新錄今人死未葬先將柩移於城外高曠

按過

之地置磚瓦營造謂之厝室亦謂之殯室濠梁人謂之殯宮查揮塵錄云紹興初昭慈聖獻皇后升遐欲建山陵外祖曾公議以謂帝后陵寢今存伊洛不日復中原卽歸祔矣宜以殯宮爲名僉以爲當從之棠按殯宮之名始見於此後世庶人所謂厝室者宜以殯字爲正否則稱殯宮可也 唐太宗命太常博士呂才刊定陰陽雜書呂才皆爲之序其葬書曰易曰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後代聖人易之棺槨蓋取諸大過禮

云葬者藏也欲使人不得見之然孝經云卜其宅兆而安厝之以其復土事畢長爲感慕之所窀穸禮終永作鬼神之宅朝市遷變豈得先測於將來泉石交侵不可逆知於地下是以謀及龜筮庶無後艱斯乃備於慎終之禮曾無吉凶之義暨近代以來加之陰陽葬法或選年月便近或量墓田遠近一事失所禍及死生巫者利其重賄莫不擅加防害遂使葬書一術乃有百二十家各說吉凶拘而多忌且天覆地載乾坤之理備焉一剛一柔消

息之義詳矣或成於晝夜之道感於男女之化三
光運於上四時通於下斯乃陰陽之大經不可失
之於斯須也至於喪葬之吉凶乃附此爲妖妄傳
曰王者七日而殯七月而葬諸侯五日而殯五月
而葬大夫經時而葬士乃逾月而已此則貴賤不
同禮亦異端欲使同盟同軌赴弔有期量事制宜
遂爲常式法旣一定不得違之故先期而葬謂之
不懷後期而不葬譏之殆禮此則葬有定期不擇
年月其義一也春秋又云丁巳葬定公雨不克葬

至於戊午襄事禮經善之禮記云卜葬先遠日者
蓋選月終之日所以避不懷也今檢葬書以己亥
之日用葬最凶謹按春秋之際此日葬者凡有二
十餘件此則葬不擇日其義二也禮記又云周尙
赤大事用日出殷尙白大事用日中夏尙黑大事
用昏時鄭元注云大事何謂喪葬也此則直取當
代所尙不擇時之早晚春秋又云鄭卿子產及子
太叔葬鄭簡公於時司墓大夫室當葬路若壞其
室卽日出而塋不壞其室卽日中而塋子產不欲

壞室欲待日中子太叔云若至日中而期恐久勞諸侯大夫來會葬者然子產既云博物君子太叔乃爲諸侯之選國之大事無過喪葬必是義有吉凶斯等豈得不用今乃不問時之得失唯論人事可否曾子問云葬逢日蝕舍於路左待明而行所以備非常也若依葬書多用乾艮二時並是近夜半此則交與禮違今檢禮傳葬不擇時其義三也葬書云富貴官品皆由安葬所致年壽延促亦由墳隴所招今按孝經云立身揚名於後世以顯父

母易曰聖人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仁是以日慎一日則澤及於無窮苟德不建而人無據此則非論安葬吉凶而論福祚延促臧孫有後於魯不關葬得吉日若敖絕祀於荆不由遷厝失所此則安葬吉凶不可信用其義四也今之喪葬吉凶皆依五姓便利古之葬者並在國都之北兆域既有常所何取姓墓之義趙氏之葬並在九原漢之山陵散在諸處上利下利蔑爾不論大墓小墓其義安在及其子孫富貴不絕或與三代同風或分六

國而王此則五姓之義大無稽考吉凶之理何從
而生其義五也且人臣居位進退何常亦有初賤
而後貴亦有始泰而終否是以子文三已令尹展
禽三黜士師安葬一定更不回改冢墓既成曾不
革易則何因名位無時暫安故知官爵宏之在人
不由安葬所致其義六也野俗無識皆信葬書巫
者誑其吉凶愚人因而徼倖遂使擗踊之際擇葬
地而希官品茶毒之秋選葬時以規財祿或云辰
日不宜哭泣遂筮爾而受弔問或云同屬忌於臨

曠乃吉服而不送其親聖人設教豈其然也葬書
敗俗一至於斯其義七也 鶴林玉露曰葬者藏

也藏者欲人之不得見也古人之所謂卜其宅兆
者乃孝子慈孫之心謹重親之遺體使其他日不
爲城邑道路溝渠耳豈藉此以求子孫富貴乎郭
璞謂本骸乘氣遺體受蔭此說殊未通夫木生於
山草長於地此乃活氣相感也今枯骨朽腐不知
痛癢積日累月化爲朽壤蕩爲遊塵矣豈能與生
者相感以致禍福乎此決無之理也世之人惑璞

葬書

之說有貪求吉地未能愜意至數年不葬其親者
有既葬不吉一掘未已至掘三掘四者皆因買地
致訟棺未入土而家已蕭條者有兄弟數人惑於
各房風水之說至骨肉化爲讐仇者凡此數禍皆
璞之書爲之也若如璞之說璞既精於風水矣宜
妙選吉地以福其身以利其子孫然璞身不免於
刑戮而子孫卒以衰微則是其說已不驗於其身
而後世方且信其遺書而尊信之不亦惑乎今之
術者言墳墓若有席帽山子孫必爲侍從官蓋以

侍從重戴故也然唐時席帽乃舉子所戴故有席
帽何時得離身之句至宋時都大梁地勢平曠每
風起則塵沙撲面故侍從跨馬許重戴以障塵夫
自有宇宙則有此山何貴於唐而賤於今耶衆亦
相仲遠豫章人也崛起寒微祖父皆無墳墓每寒
食則野祭而已其先皆火化也是豈因風水而貴
哉 盧子駿濠州刺史劉公善政述曰客有自濠
梁來者余訊之曰濠梁之政何如客曰濠俗好巫
而信鬼死者其親戚不敢穿斲事葬相傳立小屋

校過

校過

號曰殯宮焉雖在城郭而爲之有土木墮橐棺槨
巍然者有棺槨分析骸骨縱橫者不獨庶人而士
大夫之家有焉劉公惻然曰非禮也吾忍不導之
耶下令曰某月有限限到其家不掘地葬者笞二
十鰥寡惇獨力不任者絕嗣無主傍無近親者刺
史以俸錢爲營之訖事人無犯令野無殯宮焉危
氏漳州義阡記曰人死曰歸葬曰藏歸者復其所
也藏者欲人之不得見也故先王制禮喪葬有期
下至於士則踰月而已何漳之爲子若孫者乃有

馬宮

不葬之俗耶其親死往往舉其柩而置之僧寺是
蓋始於苟簡中則因循久則忘之矣嗚呼已則忘
之矣而不知虛廊冷殿之間寒聲泣霜弱影弔月
其望於子孫一旦之興念者猶未已也蓋嘗命官
僚覈其事近城之五里乃有十瓦棺合二千三百
有奇爰擇於城之西南北高燥地立爲義塚三每
所大爲之域旣封覆以青莎使如舊壠前塗白堊
書其有名氏者庶幾子孫猶來祭享也訖事郡人
合辭以請記余曰義之名立其死於不義而後見

也此其不義果起於誰乎曰僧人其作俑者也是間層山疊林梵宇無數廊廡間類爲土室其入如寶黯然無光斯皆誘愚俗以來殯者也彼棘人者舉其親而卽安於彼死者一入杳無葬期使其子若孫良心陷溺不復知有天理之正人道之終此有識者之所深恨也原道曰不塞不流不止不行近因爲令下諸浮圖必使盡改其室以爲僧房不改則鞭其人而俗之籍其田而公之蓋治盜之法治其藏者此法常存則誘者始有所畏死者始有

所歸矣是爲記棠按書溫公之論使人不拘陰陽書伊川之說使人不擇地方位不決日吉凶書劉公之善政使爲守者以葬人之親爲急務書危氏之說使爲僧不得私受人寄棺人能參考四家之言其於人倫天理當亦曉然自省也已 葬迎生氣之說周之前無所考見於周禮則有冢人墓大夫冢人辨王侯之兆域墓大夫掌邦墓之地域先王之葬居中餘以昭穆爲左右其意與宗廟略同死於兵爲無勇投之塋外以罰之戰有功居王墓

之前昭穆之中特爲表異以榮之國之民有私地
域凡有爭墓地者墓大夫聽其辭帥其屬而巡墓
厲居其中之室以守之自後世有龍穴沙水之說
於是葬之前後左右皆有拘閔往往相爭競訟獄
不已抑知古人之兆域卽天子亦有昭穆公之葬
而昭穆之中又有留以待有功者乎昔者周公薨
成王葬於畢耐於文武從周之兆域也或詢曰若
是則氣不聚子孫之受蔭者微矣曰是不然南軒
曰體魄已降和氣在上故立之主以致其精神之

極藏其體以竭其深長之思此古人明於鬼神之
情而篤其孝愛之誠實墓祭非古也先王亦從而
許之然必立之尸者乃所以致精神而示饗之者
非體魄之謂觀南軒之意知體魄不能饗則體魄
不能蔭可知矣且父之於子生與死詎有異乎以
生者之精神不能強爲之蔭乃死藉之體魄無知
之士反能蔭之乎况骨無痛癢之知而冢又非棲
神之地乎禮葬必郭北郊死者北首豈北方皆有
生氣乎孔子合葬其親於防遇雨而墓崩弟子脩

之孔子流涕曰吾聞之古不脩墓蓋非之也文王之墓爲水患見棺之外和以大雨不襄事周公曰先王欲與羣臣百姓相見也次日畢事是古人於日辰亦無所禁忌也然則葬親如周公孔子亦可矣豈周公孔子反出後人下乎或曰周公邦域天子爲民相地建置與後世之自置其地殊等故訟獄之來不能不盛於昔此皆迎生氣之說誤之也誠能致思古人立主立尸之道以推求逝者之精神則必不於體魄已葬之中妄致邀夫無故之利

古者天子七月諸侯五月大夫三月士踰月今世無諸侯大約皆大夫與士揆之周制總不出三月之中何期後世或經年或經數十年風雨霜露灰釘剝蝕皆置之不問乎考魏晉之制祖父未葬者不聽服官晉郗詵母亡便於堂北壁外下棺謂之假葬三年卽吉衛瓘以其不應除服而議之唐時鄭延祚母卒二十九年殯僧舍垣地顏真卿劾奏之兄弟終身不齒天下聳動宋王子韶以不葬父貶官劉昺兄弟以不葬父母奪職今之秉國鈞者

或商確於限月限年之例或斟酌於服官貶奪之
條否則依子思未葬卽踰三年亦不除服庶人人
知警無有不葬其親者矣作葬說 管輅指蒙是
隋蕭吉唐李淳風袁天綱等注書云月角珠亭四
葬而蒲室金玉龍苓虎嘯雙官而夾道旌旗兔鼠
辛酸雖艮丁而何益日對孤寡縱辛丙以奚爲注
云四葬謂火葬水葬土葬鳥葬雙宮謂葬法忌雙
宮陰陽相夷枝幹相錯也艮山丁水辛山丙水乃
吉地也使相與命不好得吉地亦無益相與命好

不得地亦佳李淳風云八分相八分命八分墳與
宅爲二十四分乃全吉也棠按管氏指蒙之書與
李氏之注因知今人勞心堪輿于二十四分之中
只圖謀得四分究之又不必得卽得矣使無相命
與陽宅亦毫無利濟人何苦執迷哉 孟子言孔
子沒子貢築室於場獨居三年然後歸曲沃衛萬
曰古人爲廟以依神無廬墓之事門人旣不得奉
其廟祀而但廬於冢上以盡其情此亡於禮者之
禮也漢以來乃有父母終而廬墓者不知其置神

主何地其奉之墓次歟是野祭之也其空置之祠堂歟是視其體魄反過其神也而慙者以此悖先王之禮偽者以此博孝子之名至於今而此風猶未已也且孝如曾子未嘗廬墓孔子封防既反而弟子後至古人豈有廬墓之事哉日知錄

孫星衍曰今世士大夫惑於陰陽禍福之說尤莫如葬其貧者久不卜窆有力者屢遷其棺妄冀祈福蔭芘子孫人心風俗之所繫故備論之以祛其惑焉宮宅地形書出於班固藝文志其言地形猶

樹格
樹過

鳥

管子言山之見榮非葬也志又有堪輿金匱十五卷顏師古引許叔重云堪天道輿地道亦不謂葬葬書不出於古則非先王之法言矣後漢書袁安傳始載安父訪求葬地今所傳郭璞葬經者隋志及璞傳無之宅經引子夏墓凶宅吉之言梁劉孝標注世說引青鳥子相冢書大率後人依託今不存古人重廟不重葬葬欲其藏之深飾終欲其儉卜地於北郊就陰此其義也禮云生者南鄉死者北首是知葬必南向向南則首北也又云祔葬不

漢

卜宅是知葬應祔祖有地卽有穴但以昭穆爲次而不擇穴也又云死徙無出鄉是知葬必于國都鄉邑不能遠求吉地也此皆經典可以依據今則反之信術家無稽之論一則造爲子午向不可用之說云當兼天干甚則或東或西四維八干皆任其意不察古人營宅墓皆守北首南向之義無貴賤皆用子午法天道和陰陽也傳曰水昏正而栽室壁四宿在亥至子月正位午方又曰南門正南門在己至午月亦正位午方觀經典所命星名爲

干

作室取法虛宿在北宮虛從邱亦爲哭泣之事邱

從北一故狐死首邱是爲葬首北取法呂氏春秋

云周鼎著鼠令馬履之爲其不陽也鼠子馬午卽

見古者宅墓向明之義余因訪求碑碣細審唐宋

以前冢墓無不用子午者

明時有閩人鄭善夫移禹陵西向方志以爲不足

據今時官廨及元明搢紳宅院亦皆正南向故古

者官有世祿其福蔭轉勝於今所以然者陰陽交

於子午子月冬至陰極陽生午月夏至陽極陰生

天道循環非子午則爲絕陰絕陽淮南子及孝經

山言金
緯云斗指壬小雪指子冬至指癸小寒指丙芒種
指午夏至指丁小暑今用壬丙癸下代子午皆寒
暑陰陽不能相生之節用之冀宅墓縣長獲福是
背天道而馳也子午不可用之說出自何書問之
術士亦不能言其根据或云西人爲此言移其國
位在午尤可惡也且生則悅陽死則悅陰物之情
也死者首北所以安魂魄病者東首受生氣也今
舉死者首東首南反其道矣何以獲福此術者之
惑也一則誤用前朱雀後元武左青龍右白虎之

問

說東方木色青故曰青龍西方金色白故曰白虎
朱雀元武之名亦依方色而立今不論東西南北
徒以左右前後名之若北向則木爲白虎金爲青
龍名不正則言不順且與天象違異尤顯然者察
其致誤之由因讀禮記云前朱雀而後元武左青
龍而右白虎不知四者行軍之旗幟故可左可右
下云招搖在上亦謂畫北斗於幡也且爲上有行
字言之行法天動止法地靜命之曰行知止則反
是今地道靜而不移奈何以軍行視之不善讀書

違背天道甚矣復有信先天卦位之說移易方位
謂後天之坎離卽先天之乾坤者先天卦位出於
陳搏僞造近世諸儒駁之無遺義更不可信八卦
列於八方按十二月此孔子之言若乾南坤北則
坎離艮震巽不當盡列於東方乎錯亂五行又術
者之惑也一則造爲無氣無穴之說古者公墓之
地掌於冢人國民族葬掌於墓大夫皆有其族有
私地域豈能遠擇吉地太公五世反葬晉臣葬於
九原依國族也世俗徒見孔子厯世封公卽謂曲

阜非孔子不能葬非子夏不能葬孔子於此試問
孔子魯人也若齊若晉有聖人葬地能卜葬於他
國乎他國有聖如孔子者能來葬於曲阜乎且唐
宋以來孔子之後皆昭穆祔葬而傳爵不絕所祔
之穴皆有氣乎今世家所擇有氣有穴不遠數百
里而葬之地一再傳而名位歇絕又何故此又術
者之惑也一則造爲三元甲子有衰旺近時宜用
乾兌向之說夫三元生於甲子則年月日時皆有
三元一日一時亦有旺氣何獨取之於年坎離天

地正位古今不易六韜言凡攻城圍邑城之氣出而北城可克城之氣出而西城可降城之氣出而南城不可拔城之氣出而東城不可攻是古者依天道立向貴陽賤陰之驗若依三元旺氣宮殿官署數十年一易向有是理乎列代官署南向縱居之者吉凶不定而官署自存自旺未嘗有退氣之時也卽以人事卜之今有葬地兌向坐空朝滿合術士法者吾見已敗矣此又術者之惑也窀穸之事欲其高燥安煖則子孫心安地道難知陵遷谷

千
變古者但卜之而已土中夏清勝於停棺經暑有速朽之患仁人孝子念之是以速葬爲急古者限以踰月之制大夫以上不能倉卒備禮又有賻贈會葬之文不得已而至三月五月非以緩葬爲貴也今世人不明此義直以吉凶係於宅墓夫宅墓人命吉凶皆以干支而定葬可轉移禍福將并所受干支而更換之乎卽云葬吉始得賢子孫彼術者何不自謀而爲人役乎乾爲積善坤爲積惡故孔子言積善餘慶積不善餘殃作善不獲報未能

積也今不積善而欲求福於宅墓卽得吉地保無水火盜賊之患乎鯀化熊而入羽淵王季葬於涇山而水嚙其墓至子孫且勃興積德累仁所致非葬之善也近世術士無通曉古書之人不肖者或預置符應於穴中私約地主取重值必詭言人家祖墓不吉乃可售已地又詭言子午向不可用或兼天干或用四維始可令葬者聽其指畫其初由於欺人其後有著之於書者并以自欺東南土大夫久厝不葬傾竭家貲之患實由此輩古者未葬

士

校校
校校

不除喪今 國家亦有停棺不葬之律安得以禮

經責之功令禁之俾復三月踰月之制又密訪所

稱地師者治以詐欺取財之律則澤及枯骨之陰

德遠矣

相宅書敘蜀之江津縣憲孝廉以儒術通陰陽五行之學出其師授相宅書索序于

予子覽其書而善之書名陽宅三要三者何曰宅曰門曰竈也宅門竈所在之方陰陽相得五行相生及比和則吉否則凶用其法遊都下斷驗如神予嘉其法之合于古者有五一日各具一太極看法以各院中分八卦方位其視門以門內之院視宅竈以宅竈所在之院合于黃帝宅經云隨宅大小中院分四面作二十四路則知世俗所用門上看門水中望水之法非也二曰論八卦方位不論天干地支世傳有八宅周書者惟以八卦分吉凶八卦之稱父母長少男女疑卽主于人事故作宅

都 枯

尤宜取法如戌亥屬乾壬子癸屬坎即以乾坎論餘俱仿此至選擇以天干為重故遯甲書以甲巳各管五日分上中下元陰宅以地支為重故兼十二辰三者之分各有至理善乎蹇孝廉之言三元者天道宜用之選擇不宜以之相宅也三日各房之戶論方不論向與大門異其法出于楊益醇翁竈卦書云各房門戶但論背坐生一作之方不必論向蓋陽宅用天光陰宅用地氣門戶既名為氣口天氣從此入今世相宅家定各房門戶自屋內視向失之遠矣四曰竈屋門在宅吉方竈火門向宅主本命吉方竈座壓本命凶方亦出竈卦書云西四命人舊竈在巽巳方不吉今移往乾亥方東四命人舊竈在乾亥方不吉今移往巽巳方夫西四命人以巽巳方為不吉則移竈在吉方可證舊八宅書謂竈宜在宅凶方者必是誤認竈屋為竈座也五日論宅以簷雷正中之戶並門竈為三要合于月令五祀之義五祀有中雷義為屋水流之中即中堂之戶其稱陞者路稱戶者小子門言門與

坎

土宮

宅足兼陞與戶是三要即統五祀宜置吉方也相宅之術出于周官大司徒之職以土宜之法辨十有二土之名物以相民宅而知其利害古有官宅地形二十卷見藝文志形法家班固云形法者大舉九州之勢以立城郭室舍形以求其吉凶猶律有長短而各徵其聲非有鬼神數自然也今所傳惟有黃帝宅經而其文稱文王孔子子夏淮南李淳風諸家宅經蓋宋人撰集成書非古本矣然以乾坎艮震為陽巽離坤兌為陰辰戌為斜界修造則陽宅以陰為得翻陰宅以陽為得遷移則從陰入陽從陽入陰為吉重陰重陽為凶其術有所傳不可誣也又有生氣福德五鬼絕命刑禍之名即今八宅書九星所本考開元占經引洛書云北斗第一曰破軍第二曰武曲第三曰廉貞第四曰文曲第五曰祿存第六曰巨門第七曰貪狼七星加輔弼又見郭璞元經而明周視作陰陽定論以為立名之謬蓋不知妄作之言矣漢時有堪輿金匱十四卷淮南及鄭康成注周禮引堪輿黃帝問天

土

老事卽此書許叔重以堪爲天道輿爲地道又有
圖宅術書見論衡所引王充言宅有五音姓有五
聲專比者吉相賊者凶王符潛夫論亦云商家之
宅宜西出門五行當出乘其勝入居其隩漢以來
多行用之至唐呂才乃云堪輿經黃帝對天姥始
言五姓黃帝時獨姬姜數姓耳後世賜族者寢多
本同未異非宮商角徵羽相管攝也其言似近理
而實不然猶之古人言武王以甲子日興紂以甲
子日亡不知遯甲之法同一日向東北則吉者向
西南則凶武王以甲子昧爽擊紂渡孟津向東北
其日生門在艮故勝紂則反是故敗也古人又言
東家之西卽西家之東是不知宅經各院中分之
法以截路分方視宅者也唐楊益撰竈卦書始以
坎離震巽爲東四卦乾坤艮兌爲西四卦東四宅
門竈勿犯西四西四亦同又世傳黃石公論宅元
書云東四裝西及西四裝東皆不吉者謂房間之
數洪範五行一六水爲坎二七火爲離三爲震八
爲巽四爲兌九爲乾五爲坤十爲艮坎離震巽之

論

書